

证券代码：600889

证券简称：*ST 京化

公告编号：2026-038

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召开本次董事会的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6 年 5 月 25 日以文档方式送达。

(三) 本次董事会于 2026 年 5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 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7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名。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江苏金羚纤维素纤维有限公司出售溶解浆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向江苏金羚纤维素纤维有限公司出售溶解浆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邹克林、王舒民回避表决。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二) 审议通过《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存放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人士办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具体事宜。

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后续进展，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9 日